

石家庄市长安区地方金融监督管理局

2019 年度重点项目绩效自评报告

根据《石家庄市财政支出绩效评价办法》（石财绩[2013]2号），遵循“科学性、规范性、客观性和公正性”的原则，对“关于拨付安信联行和领帝文化公司挂牌上市奖励资金的请示”项目实施了财政支出绩效自评，形成本评价报告。

一、项目基本情况

（一）项目概况

根据《关于调整大力支持企业上市工作的意见》（长政〔2017〕31号）及《关于调整长安区企业挂牌上市奖励资金管理暂行办法的通知》（长政办〔2017〕28号）要求，区发改局牵头，区金融局、区财政局、区审计局、区国税局、区地税局等部门组成联合审查组，于2019年6月-8月对河北安信联行物业股份有限公司提交的《关于企业挂牌上市奖励资金的申请》及附件进行了审核。经去审核小组审查，认为该公司在我区守法经营，提交的上市奖励申报资料完整、齐全，符合长政〔2017〕31号及长政办〔2017〕28号文件要求。根据其在我区纳税情况，结合我区实际及区领导指示精神，向区政府提交《关于拨付安信联行和领帝文化公司挂牌上市奖励资金的请示》（长上市办呈〔2019〕3号）。

（二）项目预期绩效目标

年度预期目标：根据文件精神提示拨付奖励资金。

二、自评工作情况

（一）自评的组织工作

我局高度重视绩效预算管理工作，成立了绩效自评工作领导小组，由副局长顾明担任组长，综合科科长梁冬担任副组长，崔向珍、王丽娟为小组成员，小组办公室设在综合科。有序组织，高效开展我局绩效自评工作。

（二）自评的方法和过程

绩效自评工作领导小组对专项资金请示及相关文件进行审阅，对资金申请依据、资金拨付流程进行了全面了解，对该项目使用情况及材料进行审阅。同河北安信联行物业股份有限公司负责人取得联系，了解他们对我局该项工作的满意度情况。

（三）建立绩效评价指标体系

在开展预算自评工作时，针对具体绩效评价对象的特点，设计能够体现项目特点绩效评价指标体系。绩效指标权重由各部门根据评价对象实际情况确定，总分设定为 100 分。原则上一级指标权重统一设置为：产出指标 40 分（包含数量、质量、时效、成本）、预算执行率指标 10 分、效益指标 40 分（包含经济效益、社会效益、生态效益、可持续影响）、满意度指标 10 分。如某一类指标未设定，其分值可合理调整至其他指标。若被评价项目不涉及服务对象满意度内容或因服务对象满意度获取难度较大、成本较高而未能获取，则服务对象满意度的 10 分调入效益考核事

项。

二、三级指标所占权重应当根据指标重要程度、项目实施阶段等因素综合确定，准确反映预算项目的产出和效果。

同类评价对象的指标权重设置应当基本一致，便于评价结果相互比较。

三、项目执行及绩效实现情况

（一）预算执行情况

完全执行年初预算安排，关于拨付安信联行公司挂牌上市奖励资金 100 万元（壹佰万元整）到位后，我局财务人员和上市工作负责专员要求安信联行公司提供相关领取挂牌上市奖励资金的证明材料，并进行认真审查，资料确认完整无误后，根据文件精神指示通过转账的方式向安信联行公司拨付挂牌上市奖励资金 100 万元（壹佰万元整）。按照指标体系评分标准计算分值为 10 分。

（二）项目产出

项目数量指标已完成，实际完成值与预期指标值一致为优，根据指标体系评分标准计算分值为 20 分。

项目质量指标已完成，实际完成值与预期指标值一致为优，根据指标体系评分标准计算分值为 20 分。

（三）项目效益

项目经济效益指标已完成，实际完成值与预期指标值一致为优，根据指标体系评分标准计算分值为 40 分。

（四）满意度

对项目服务对象——河北安信联行物业股份有限公司满意度进行分析，安信联行对我局工作效率、服务质量给予了高度评价，并向我局赠送锦旗，满意度很高。根据指标体系评分标准计算分值为 10 分。

四、项目综合评价结论和评价等级

指标体系设定满分 100 分，项目综合绩效评价分为 4 个等级：得分 ≥ 85 分为优秀； $75 \leq \text{得分} < 85$ 分为良好； $60 \leq \text{得分} < 75$ 分为一般；得分 < 60 分为较差。

根据项目执行情况和项目绩效情况进行综合分析，该项目总得分为 100 分，项目综合绩效评价为优秀。

五、存在的问题及改进措施

（一）项目存在的主要问题

绩效指标设定有待进一步细化完善，更加贴合绩效目标的制定，优化预算项目绩效管理。

（二）针对问题提出具体的改进措施或建议

绩效自评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负责组织学习研读《石家庄市长安区区级部门预算绩效目标设定规范》《石家庄市长安区区级预算绩效重点评价管理办法》《石家庄市长安区区级部门项目绩效自评管理办法》等文件，严格落实财政管理规定，学习掌握如何根据制定的绩效目标细化完善绩效指标，更加全面完整、科学合理，绩效标准更加恰当适宜、易于评价，优化预算项目绩效管

理。

六、评价工作组人员名单及签字（姓名、工作单位、职务、职称）

姓名	工作单位	职务	签字
顾明	长安区地方金融监管局	副局长	
梁冬	长安区地方金融监管局	科长	
崔向珍	长安区地方金融监管局	科员	
王丽娟	长安区地方金融监管局	财务	